

“双11”商品近八成没便宜

中消协:先涨价后降价、虚构“原价”、随意标注价格情况突出

“双11”提前10天做“攻略”、半夜守在电脑旁边,可是你血拼回来的商品真的是“最低价”吗?11月29日,中消协发布的《2017年“双11”网络购物商品价格跟踪》显示,先涨价后降价、虚构“原价”、随意标注价格的情况较为突出。539款非预售价格跟踪商品中,78.1%的促销商品并没有便宜,也就是说,这些商品不在11月11日也能以“双11”价格或更低价格购买到。与2016年同期相比,这个比例有所增加。

预售商品涉嫌虚构“原价”

本次价格跟踪调查体验活动涉及16家网络购物平台,共选取了668款商品,涉及服装鞋帽、手机数码、化妆洗护等9大品类。商品分国内和进口两大类,预售和非预售均有涉及。

预售商品价格相对规范,但也发现4款商品存在价格问题。

一是涉嫌以“划线价”形式虚构“原价”。如某电商平台上一款标称为“恒源祥”品牌针织衫11月10日、11月12日、11月15日的划线价格均为508元,但11月11日划线价格调整为专柜价1280元。而且,这个专柜价仅在11月11日的商品页面显示。

二是预售价格不如“双11”当天价格优惠。某电商平台的一款标称为“蔻驰”品牌的单肩斜挎包11月7日、11月10日预售价格为1068元,订金99元抵扣150元,折算下来为1017元。但11月11日当天,每满400元减50元,折算价格为968元,11月12日价格为促销价999元。

三是预售价格频繁变化。某电商平

台的一款标称为“神画”品牌投影仪,11月7日预售价格为2999元,订金50元抵扣450元,折算价格为2599元,11月10日预售价格为2799元,订金50元抵扣450元,折算价格2399元,11月11日当天活动价格为2599元。

四是订金随意变动。某电商平台的一款标称为“佐特”品牌双人床,10月26日标示订金(“京东价”)为100元,而11月7日标示订金从100元变为为了50元。

部分商品“双11”价格不降反升

调查体验发现,今年的“双11”促销活动中,一些平台和商家优惠活动规则设置复杂,打折、满减、优惠券、津贴等多种“优惠”方式叠加,附加各种限制条件与使用顺序,消费者很难推算出商品的实际销售价格。

根据价格追踪调查体验统计结果,539款非预售商品中,不在11月11日也能以“双11”价格或更低价格购买的比例达到78.1%,其中一些平台和商家的商品存在先涨价后降价、“双11”价格不降反升等问题。

比如当当网某款标称为“韩都衣舍”品牌女装在11月7日之前价格为152元,而在10日价格上调至288元,并于11日又降至136元,涉嫌通过虚假折扣诱导消费。某款标称为“良品铺子”品牌糕点11月7日价格为29.9元,但在“双11”期间页面标价升至79.9元,优惠活动为满50减50,折算价格为29.9元。

京东平台某款标称为“博洋家纺”品牌的床上用品,价格忽高忽低,“双11”前最低价格为229元,之后曾经提

价到379元,“双11”价格调低为249元,仍然比此前的最低价高出20元。某款标称为“谜尚”品牌BB霜10月29日价格为79元(标价84元,满60元减5元),而在“双11”价格又上调到109元。

贝贝平台某款标称为“一邦”品牌休闲食品“双11”前团购价格为13.9元,“双11”期间团购价格升到16.9元。某款标称为“美肤宝”品牌化妆品“双11”前团购价格为188元,“双11”期间团购价格涨至229元。

中消协:应依法惩处价格误导行为

中消协表示,此次价格跟踪情况与2016年同期相比,涉嫌价格违规的情况有所增加,一些平台和商家复杂的价格计算方式和促销规则,还降低了消费者的网购消费体验。对此,中消协建议相关部门完善网购价格监管制度,依法惩处价格误导行为。比如,将价格严重违法行为列入失信“黑名单”,并予以公示。同时,加强平台商品价格管理,落实诚实守信经营责任。建议电商平台及商家要依法诚信经营,不搞促销噱头与价格误导,使用简洁的价格促销表述方式;平台方则要加强管理,建立健全集中促销期间价格监控机制,利用技术手段预防不法商家涉嫌违法的调价行为。积极履行平台义务,密切配合政府有关部门、行业协会和社会组织,做好价格等监督检查工作。

另外,消费者也要培养良好价格意识,坚持精明理性消费。根据自身需要制订采购计划,提前关注商品价格,避免冲动消费,造成不必要的浪费。

据《北京晨报》

社会万象

小伙路遇车祸 徒手“撕车”救援

11月29日中午。河北保定市安新县白洋淀新大桥南侧约100米处发生一起交通事故,其中一辆白色越野车在撞击后,侧翻在地并开始冒烟。由于车身受到撞击变形车门被卡住,车内2名男子被困。

事故发生后,众多热心人上前展开救援。其中,一名帅小伙的表现格外抢眼。只见他先是找来一块大石头,将事故车的天窗砸碎。但因有保护层,天窗玻璃碎裂后仍然连在一起。情急之下,他徒手将碎裂的天窗玻璃一块一块撕下,全然不顾双手多处被车玻璃割破。在众人努力下,被困的2名男子先后被救出。所幸受伤并不严重,随后被送往医院救治。

据了解,徒手撕开车窗玻璃救人的小伙可能是一位回家探亲的军人。当天探亲假结束后父亲送他上车回部队,途经事故现场奋力救人。 晚综

热胀冷缩产生挤压 地砖爆裂成“蜘蛛网”



11月28号下午,重庆渝北区宝桐紫花园小区的梅大爷正在家里休息,突然地板砖一块接一块地翘了起来。记者在梅大爷的家里,客厅的地板砖,几乎全部都爆裂破损。

据了解到,梅大爷所住的这栋楼房,2005年完工。梅大爷是2006年开始装修。这十多年里,也没发生过类似的情况。

记者随后咨询了渝北区建委质监站。工作人员在得知这一情况后表示,这一现象很有可能是热胀冷缩引起的。主要原因是最近气温降低,而地板、墙体和地砖的伸缩系数不一致。如果地砖之间没有保留足够的缝隙,地砖与地砖之间就会挤压,出现这种爆裂现象。 晚综

男子嫌下班路上堵车 自己画出一条直行道



有给照片加特效的,你见过给马路加特效的吗?近日,江苏连云港市内一名男子蔡某因为嫌下班路上堵车,于是想把左转弯多拓一个车道。所以将路口的转向标志用颜料涂抹成了直行标志。

交警部门表示,目前路标已恢复,蔡某被罚款1000元。

据《都市快报》

打击“笑气”犯罪全国首例 浙江9人被移送检察机关

“笑气”,泛滥已久,年轻人吸“笑气”成瘾的新闻也不绝于耳。“笑气”并不会让人发笑,而是令人脸部肌肉失控,形成诡异的痴呆笑容,所以叫“笑气”。

买“笑气”合法,吸“笑气”不合法。然而,令执法者头痛的是,处罚一个人拥有、运输、销售、不当使用“笑气”,在法理上缺乏



可操作的依据。11月27日,浙江丽水市云和县警方在省公安厅禁毒总队的指导下,终于开先河,全国首例“笑气入刑”案件被移送起诉。

出租房里找到1万多瓶“笑气”

云和一家网吧里,正在上网的林某被便衣警察带走;青田一间出租房里,云和警方抓捕小组破门而入,找到1万多瓶“笑气”,抓获犯罪嫌疑人殷某等;杭州下沙的一间网吧里,有年轻人和“气弹”,被云和赶来的警员一并带走,他是江某……他们都是在微信、QQ、淘宝渠道贩卖笑气的犯罪嫌疑人。历时4天,云和警方初步抓获犯罪嫌疑人3名、涉嫌违法人员6名,查扣“笑气”1万余瓶、涉案手机10多只,证实他们非法获利从数千元到数十万元不等。9名嫌疑人员对非法销售“笑气”的行为供认不讳。

“笑气”是一氧化二氮的俗称,既是医用麻醉剂,也常用于蛋糕房等食品工业。和很多国家一样,我国并未将“笑气”列入麻醉药品或者精神药品的管制目录,只是作为普通的化学品列入《危险化学品目录》(2015版),由安监等部门监管生产、运输、储存等

环节的安全。然而,近年来,笑气风靡酒吧、KTV等娱乐场所,被吸毒人员当作毒品的替代品。今年以来,杭州、宁波等地的医院就接诊过因吸食“笑气”发疯的病例和因长期吸食“笑气”成瘾,导致双脚“瘫痪”,坐着轮椅到医院治疗的病例。

全国第一例打击“笑气”犯罪

云和警方发现,国务院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第77条第三款规定,未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从事危险化学品经营的,由安监部门责令停止经营活动,没收违法经营的危险化学品以及违法所得,并处10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的罚款;构成犯罪的,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据鉴定结果,林某等3人经营的“笑气”全部属于危险化学品一氧化二氮。由此,云和警方迅速对构成非法经营罪的林某等3人依法采取刑事拘留措施,对其余6名达不到刑事立案标准的人员处以行政拘留。

这是全国第一例打击“笑气”犯罪的刑事案件。11月16日,云和警方以涉嫌非法经营罪,将已查清犯罪事实的林某、江某等2名犯罪嫌疑人移送当地检察院审查起诉,其余人员及违法犯罪线索正在深挖之中。 据《钱江晚报》